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9

转债代码：127043

转债简称：川恒转债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专户注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975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9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80,002,000股，发行价格为11.3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09,622,740.00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7,649,669.1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1,973,070.88元（因发行费用中增值税进项税额1,046,240.28元未做进项税抵扣，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890,926,830.6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20CDA4017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根据募投项目不同用途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泉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以下合称“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按照相关规定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

因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20万吨/年半水-二水湿法磷酸及精深加工项目”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鹏越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鹏越”）实施，公司将募集资金转入广西鹏越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由本公司与广西鹏越、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后，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募集资金已在 2020 年使用完毕并完成专户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20 万吨/年半水-二水湿法磷酸及精深加工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广西鹏越对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专户信息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1	广西鹏越	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	2405044129200069483	20 万吨/年半水-二水湿法磷酸及精深加工项目	已注销

至此，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